

一 《关于〈农业 助  
办〉》（农党〔2021〕35）， 养作，  
制 则。

二 【 】 分为

三 【 准】 ， 人  
3万元， 人 2万元。

与 准，以 公 为准。 于  
人 ， 准， 制 。

【 内 】 一 ， 则与  
制 ； 初、公 到

五 【 】 为 册  
、 全 制专业 位 （ 业 、  
、 ） 。 出 制 修业 （  
业 ） ， 则上不再具 。

六 【 件】 ， 以下  
件：

- （一）具 中 人 共 ；
- （二） 会主义 ， 中 共产党 ；
- （三） ， 养 位 制 ；

- ( ) 信, 优 ;
- (五) 习 优 , 力 , 力 出;
- (六) 与 会 ;
- (七) 习, 上 ;
- (八) 入全 划 全 制 ;
- (九) 制 内 全 制 ;

七 【不】 下列 况之一 , 不 :

- (一) 内 册 ;
- (二) 一 入 中 事 假内 ;
- (三) 到 以上 ( ) 分;
- ( ) 二 以上 一 以上 ( 一 )
- 不 ;
- (五) 休 、保 准 不 ;
- (六) 争 ;
- (七) 。

八 【一 决】 , 予以一 决。

九 【】

, 会、 初。

【 会】

会 党 书 、 、 党 副 书 、 副 、 代 、 、 务 、 代 , 其中, 党 书 为 , 为副 。

一 【 初】 初

党 副 书 、 习 作 、 习 作  
书、 党 副 书 、 书 、 ， 其中，  
党 副 书 为 ， 习 作 、 习  
作 书 为 副 。

二 【 】 以下 依

:

(一) 个人 。 初 ，  
人 制 内， 写 交 《 》  
关 ， 会 出 。 交 ，  
为 动 。

(二) 初 。 公 公 公 则， 初  
依 则， 初 。 初  
交 会 ， 不 于 5 个 作 公 ， 公  
关 上 。

(三) 会 、 。  
会 ，  
。 与 不 于 5 公 上 。

三 【 】 公 ，  
， 以 公 会 出 。  
公 ， ， 以 公  
决。

【 】 中，  
人 作 假 为， 其他  
， 全 ， 上 予  
分。

五 【 】 ， 上 一 9 1

为 内 。

六 【 使 】

以“ 农业 ” “ 农业 人 与 ” 为 一 位。

供 、

不 使 。

七 【 别 分 】

别分为 、 、

( ) 、 。

八 【 】

以上 位

加 关 公 。

九 【 】

( 、 ) ( 、

、办)、 事业 位 加 关 公 。

二 【 】

( 、办)、 事业

位 加 关 公 。

业内、 内 ， 。

二 一 【 】

加

、 党 、 公 。

关 准、举 全 以上

， ， 。

二 二 【 】

加 、

党 。

内 、 会 、

， 。

二 三 【 别 其他 则】

书 ，

位、 。

书 别公 ， 但 别 其事  
 ， 一 。

企业内 会 、 ， 不予 。

加 一 动、 、 ， 一 ， 一 优  
 内 与 会 作， ， 以 分值 一  
 一 。

“优 ( ) ”、“优 业 ”、“  
 业 ”、“ ”、企业 助 励  
 ， 不 则 。

二 【 】 ， 内 公  
 刊 上 与 专业 关 。

于 刊 “ 刊、 刊、专刊、专 ” ， 于  
 刊 ， 不 于 则 。

刊出 ， 内。

二 五 【 】 《 农业 价  
 ( ) 》 ( 农办〔2021〕27 ) ， 分为以下五个

别	义
T1	《Nature》《Science》《Cell》《中 会 》上 。
T2	① 中 刊 动 划 军 刊上 ； ② SCI/SSCI 一 刊上 ； ③ 《 》《 世 》《 》《 》 《 》《 》《 》《 》上 。
A	① 中 刊 动 划 刊上 ； ② SCI/SSCI 二 刊上 ； ③ 中 刊 分 一 ( 前三， 一 前三 刊 列入 T1、T2

	<p>， ) 刊上 ;</p> <p>④ 中 刊 人 会 分 一 ( 人 、 会 前三， 一 前三 分 列入 T1、T2 ， ) 且 为 中 会 (CSSCI) 刊 (不 ) 上 ;</p> <p>⑤ 《中 会 》 《 》 (主 体 ， 三 以上) ;</p> <p>⑥ 《 》 《人 》 《光 》 《 》 上 ;</p> <p>⑦ 《 克 主义 》 《 克 主义与 》 《 》 上 。</p>
B	<p>① 中 刊 动 划 刊上 ;</p> <p>② SCI/SSCI 三 、 刊上 ;</p> <p>③ 中 刊 分 前 25% 刊上 ;</p> <p>④ 中 刊 人 会 分 前 25%，且 为 中 会 (CSSCI) 刊 (不 ) 上 ;</p> <p>⑤ 《中 会 》 《 》 ， 中 人 《 刊 》 全 ;</p> <p>⑥ A&amp;HCI 刊上 (仅 体 、 、 ) ， EI 刊上 (仅 农业 、 业 、 利 、 ， 为 JA) ;</p> <p>⑦ 《 农业 》 《 与 》 上 。</p>
C	<p>① 中 刊 动 划 刊上 ;</p> <p>② 中 刊 中 会 (CSSCI) 刊上、 列入以上 T1、T2、A、B ;</p> <p>③ 《 习与 》 上 。</p>

一 刊 ， 前 刊 ， 内 公 其他  
刊 、 刊。

二 六 【 作 】 作， ISBN 一书 、 公 出  
专业 专 、 、 、 具书、 作。  
作 以 作 为准。主 一位 作 为

一作；一位副主 二位作 为二作；  
副主以，以。具于作，不 则  
作作。

作出，内。

二七【】，以上  
、党、会、会、、主办、专业  
创关。

供加关公 书 件，  
位。

则 《农业 办》  
( 农办〔2022〕38 ) 件1中 以  
会 其他。

二八【其他】以上 以  
( ) 加分 会予  
以。

二九【会决】 则  
事 会 决。

况，  
、与人、作、  
信、关、互、互4Y1  
、与人、作、  
信、关、互、互4Y1  
、与人、作、  
信、关、互、互4Y1

内互分 = 内 人 分 / 内  
人 人 +10×互 习 。

内互分 分为 30 分。

三 二 【加 会 作加分】 加 、 党  
其他 ，任 一 ，且 ，  
作， 众 ， 以 以下 准 加 会 作加分：

(一) 任 体 、副 主 ， 以  
B-加 10 分。

(二) 任 体 、副 ， 以  
加 8 分。

(三) 任 È @ R8本.w7,° 、 且业 出  
其他 人 ， 以+i 加 5 分。

( 狂 任 、 书 ， %以 加 8 分； 任副 ， 《



一，以加3分。

(八) 加 举办 一，以加1分，但加分不 5分。

兼任 个前 (一) (六) 务，以任分值 前三个 务，一个 务 分值 100%、二个 务 分值 50%、三个 务 分值 25%。

任 一 (一) (六) 务，任 不 一 但任 一 以上， 不再 任 任 务，以 加 分值一 分。

任 一 (一) (六) 务，但 与 作，为 、 、 体做出 ，以 加其 且 出，以 加分，但不 5分。

以下 之一，不 一 (一) (六) 加分：

- (一) 免 一 (一) (六) 务；
- (二) 任 作，不 任， 作；
- (三) 任 以上 分。

加 会 作加分上 为 20分。

三 三 【加 、 加分】 加

、 ，以 以下 准 加 、

加分：

- (一) 加 、 中 、 、 、 、

主办 、 、 、 动 ，且 入 ，

以下 准加分：

个人				
别	一 ( 1、2 )	二 ( 3、4、5 )	三 ( 6、7、8 )	优
	10	8	6	4

	8	6	4	2
、	6	4	2	1
	4	2	1	0.5
体				
别	一 ( 1、2 )	二 ( 3、4、5 )	三 ( 6、7、8 )	优
	5	4	3	2
	4	3	2	1
、	3	2	1	0.5
	2	1	0.5	0.25

(二) 加体 ， 以下 准加分：

体				
别	1	2、3	4—8	前8以
	10	9	7	5
	8	7	5	3
、	6	5	4	2
	4	3	2	1
体				
别	1	2、3	4—8	前8以
	5	4.5	3.5	2.5

	4	3.5	2.5	1.5
、	3	2.5	2	1
	2	1.5	1	0.5

加体，一 体 中 与 个，以  
加分，但 加分不 10 分。

加、 加分上 为 20 分。

三 【 关 加分】 关，以  
以下 准 关 加分：

(一) “优 共产党”、“ 党 之”、“优  
”、“优”，以下 准加分：

别			、	
分	15	12	10	8

(二) 体 “先 党”、“先 体”先  
体，以下 准加分：

别			、	
分	8	6	4	2

前，但 为，以 加 分值  
一 分。

关 加分上 为 20 分。

三 五 【 加不 动加分】 加不 动，  
以 以下 准 加不 动加分：

(一) 义 为、 不、 助、 伤  
出事，到，以下 准加分：

别					
分	5	4	3	2	1

(二) 加 偿 一 ， 以 加 1 分，但 加分不 2 分。

(三) 加一 以上 位举办 不 动，不 动 ， 位 ， 以 加 0.5 分； 位 ， 以 加 1.5 分。

( ) 加 以上 位举办 务 动一 ， 动 务 入 i ， 位 ， 一 ， 以 加 0.2 分； 位 ， 一个 ， 以 加 0.6 分。

加 以上 位举办 务 动， 务 不 于 2.5 ， 以 前 (三) 准加分。

以上 位举办 动，但 不分 ， 以 不 动 。

一 (三)、( ) 准 加分 ， 加分不 5 分。

一 (一) ( ) 准 加分 ， 供加 关 位公 ， ( ) 公 、 供 与人 。

加不 动加分上 为 10 分。

三 六 【 会 分】依 则 三 一 三 五 之 加 分 之 ， 为 会 分。

到 一 ， 会 分 25 分，但 会 分不 低于 0 分。

三七 【习分】习分 = (个人 / 专业 ) × 100。

专业 , 习分以 100 分 。 , 个人 不低于 80 分。

三八 【与出作加分】

与出作 , 以 以下 准 与出作加分:

(一) 刊上 , 以下 准加分:

别	一作 作	二作	三作 三作 之 其他作
T1	50	30	5
T2	40	24	4
A	30	18	3
B	25	15	2.5
C	20	12	2
一 刊 ( ISSN 刊 ) ( ISBN )	10	6	1

与 共 , 为 一作 , 前 一位。 依  
加分 , 交与 加分 关 作 、

刊 件。

(二) 出 一 作, ISBN 且 到 10 万 以上 , 以 下 准 加 分:

别	主	副主	
分	20	10	2

依 加 分 , 交 作 件。

三 九 【主 与 创 创 业 加 分】主 与 创 创 业 , 以 以 下 准 主 与 创 创 业 加 分:


准 《 农 业 业 价 体 ( ) 》 ( 农 办 (2021) 79 ) 。

一 个 , 以 。

主 与 创 创 业 , 下 内。

依 加分 ， 交 书 件、  
 出 ， 其中 加 公 与 。

**【 加 、创 创业 加分】** 加  
 、 “丁 ” “ 划” 创 创业 ， 以 以下  
 准 加 、创 创业 加分：

个人

- 一 ( 1、2 )
- 二 ( 3、4、5 )
- 三 ( 6、.

一 **【 加 、 会 加分】** 加  
 、 会 ， 以 以下 准 加分：

(一) 加一 内 下 、 会 ， 以  
 加 0.2 分，但 加分不 2 分。

(二) 加一 下 、 会 ， 以  
 加 0.1 分，但 加分不 1 分。

(三) 会 上 ， 以 加 5 分。 加分 ，

交会 件。

( ) 全 入会 ， 会 ISBN 且出  
内 ， 以下 准加分：

别	一作 作	二作	三作 之 他作 三其
分	10	6	1

加分 ， 交 、 件。

(五) 会 中 ， ， 以下 准加分：

别	一作 作	二作	三作 之 他作 三其
别	7	4.2	0.7
二 别	6	3.6	0.6
三 别	5	3	0.5
其他 不分	4	2.4	0.4

加分 ， 交 书 件。

加一 会 ， 前 (一) (五) 两个 两个以上  
加分 件 ， 以 分值 一个 件 。



依 一 (一)、(二) 加分, 交加 关  
位公 与, ( ) 公、 与人  
件。

二 【 分】依 则 三 八  
一 之 加分 之, 为 分。  
分上 为 100 分。

三 【 分】 分= 会 分  
 $\times 20\% +$  习 分  $\times 30\% +$  分  $\times 50\%$

【 准入 则】 分从 到低  
, 前 X (X=3× 下  
) , 以 。

五 【 】 ( 分 100 分) =  
会 分 / 会  
人

六 【 】 ( 分 100 分) = 分  $\times 80\% +$   
 $\times 20\%$

七 【 】 从 到低 与  
, 前 X (X= 下  
) , 列入 。

八 其他 助 助 , 以  
。

九 则 人 与  
会。

五 则 之 人 与 关  
与 则不一, 则 。

人 与  
2023 11 3